## 《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及其建构方式

# The Moral Connotation of Characters and Its Construction Way i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赵炎秋(Zhao Yanqiu)

内容摘要:《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既有恶的一面,也有善的一面。从道德的角度看,《红楼梦》人物善恶两种因素是相互交织、有时甚至是正反交互的,呈现出恶恶相对、善善相加、善恶混杂和善恶两面等四种复杂的情况。如果考虑到历史的因素,《红楼梦》人物的善恶关系则更加复杂。不过,与道德内涵相比,《红楼梦》人物的历史内涵相对要弱一些。《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的建构方式主要有四种:其一,写出人物道德的复杂多样性;其二,道德内涵隐含在形象中表现出来;其三,按照生活的本来面貌进行描写;其四,让人物在伦理的选择中形塑自己的形象。

关键词:《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历史;善;恶

作者简介: 赵炎秋,文学博士,湖南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外国语学院兼职教授,主要从事文艺理论和比较文学研究。本文是其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特色文学理论建构的历史经验研究"【项目批号: 18ZDA278】的阶段性成果。

**Title:** The Moral Connotation of Characters and Its Construction Way i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Abstract:** The moral connotation of characters i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is both evil and good. From a moral perspective, the good and evil factors of the characters i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are interwoven, sometimes even positive and negative interactions. There are four kinds of complex situations such as the relativity of evil and evil, the addition of good and good, the mixing of good and evil, the swap between good and evil. If historical factors are considere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good and evil i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is more complicated. However, compared with the moral connotation, the historical connotation of the characters i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is relatively weak. There are mainly four ways to construct the moral connotation of characters i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first, to write the complex and diverse moral connotation of characters; second, the moral connotation is implied in the image; third, according to the life original appearance

carries on the description; fourth, let the characters shape their own image in the ethical choice.

Key words: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characters; moral connotation; history; good; evil

Author: Zhao Yanqiu, Ph.D., is Professor of Chinese at College of Literature, researcher of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410081, China). His current research interests are literary theory and comparative literature (Email: zhyq814@163.com).

马克思认为: "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 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 135)。在社会关系中,道德是一个重 要的组成部分。文学作品中就更是如此,因为文学是作者想象的产物,可以 突出某个方面的内容甚至只有一个方面的因素。作为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史诗 性巨著、《红楼梦》人物的社会关系是复杂的,其中的道德因素也十分丰富 复杂。研究《红楼梦》人物的道德内涵及其建构方式,有利于我们更好地把 握《红楼梦》的人物,以及小说的主题、构思和人物塑造成就。

### 一、《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中恶的一面

聂珍钊认为,在人类文明发展的历程中,人类经过了两个重要的选择, 一是自然选择,一是伦理选择。通过伦理选择,人真正地"把自己同兽区别 开来",而"人类伦理的基础"则是善恶(聂珍钊 35、36)。道德是伦理中 带强制性质的部分。1罗国杰认为,道德,"就其最一般的意义来说,总是被 理解为调整人和人之间的行为规范的总和"(罗国杰 5)。道德涉及的是人 与人之间的伦理关系。一般的说,它总是把损害自己的生存与利益而满足他 人的生存与利益的思想与行为看作是善的,把通过损害他人的生存与利益而 满足自己的生存与利益的思想与行为看作是恶的,把虽然有利于自己的生存 与利益但不损害他人的生存与利益的思想与行为看作是可以接受的,因而在 某种意义上说也是善的。

对于道德中的"恶",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是十分重视的。在《路德维 西·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谈到费尔巴哈的伦理观时, 恩格 斯写道:

在善恶对立的研究上,他(指费尔巴哈,引者)同黑格尔比起来也 是肤浅的。黑格尔指出: "人们以为, 当他们说人本性是善的这句话时, 是说出了一种很伟大的思想;但是他们忘记了,当人们说人本性是恶的

<sup>1</sup> 参见 赵炎秋: "道德与人伦——论伦理中的强制性因素与非强制性因素",《伦理学研究》 5 (2007) : 42.

这句话时,是说出了一种更伟大得多的思想。"在黑格尔那里,恶是历 史发展的动力的表现形式。这有双重意思,一方面,每一种新的进步都 必然表现为对某一神圣事物的亵渎、表现为对陈旧的、日渐衰亡的、但 为习惯所崇奉的秩序的叛逆;另一方面,自从阶级对立产生以来,正是 人的恶劣的情欲——贪欲和权势欲成了历史发展的杠杆,关于这方面, 例如封建制度的和资产阶级的历史就是一个独一无二的持续不断的证 明。但是,费尔巴哈就没有想到要研究道德上的恶所起的历史作用。(恩 格斯 244)

恩格斯指出了道德恶的两种类型:一种是不为现存道德所认可的新的道 德的萌芽,一种是所谓"恶劣的情欲"如贪婪、懒惰、暴力、色欲、权力欲等。 不过,恩格斯在这里只是阐述黑格尔有关"恶"的观念,并不是对恶做系统 的总结。除上述两种类型之外,道德上的恶应该还有第三种类型,即对调整 人与人之间基本关系的准则的违反,如偷盗、强奸、乱伦、遗弃子女、虐待 父母等,这可以作为第三种恶的类型。这三种类型的恶,在《红楼梦》人物 身上都有充分的表现。

首先看第三种。《红楼梦》第七回,贾府的老仆人焦大喝醉了骂街,说 贾府的人"每日家偷狗戏鸡,爬灰的爬灰,养小叔子的养小叔子"(曹雪芹 114)。这里爬灰指贾珍与儿媳秦可卿之间的不正常关系,养小叔子还无确切 说法,有学者认为是指王熙凤与侄儿贾蓉的暧昧关系,但既从焦大口中骂出 来,肯定确有其事。第二十五回,贾环因不满宝玉与同他相好的丫环彩霞调笑, 故意将"那一盏油汪汪的蜡灯向宝玉脸上只一推",想"用热油烫瞎他的眼睛" (曹雪芹335)。赵姨娘妒忌宝玉与凤姐得宠,买通道姑马道婆,做了纸人和"十 个纸绞的青面白发的鬼"(曹雪芹 340),施起法来,想结果宝玉、凤姐的性命。 这些都是对人与人关系的基本准则的违反。由此可见,贾府虽然号称诗书礼 乐之家,但道德卑下的成员也大有人在。

第二种类型的恶在贾府成员身上表现得比较充分。《红楼梦》第七十五 回,探春因抄捡大观园一事,激愤地说: "咱们倒是一家子亲骨肉呢,一个 个不像乌眼鸡,恨不得你吃了我,我吃了你!"(曹雪芹 1042)探春这里指 的是大家表面客气礼貌,但实际上为了利益、权势,互相争斗,你死我活, 其内在因由就是恶劣的情欲。小说第十五回,凤姐为了三千两银子,弄权铁 槛寺,干预张姓财主女儿的婚事。第一零三回,夏金桂因恨香菱,把砒霜放 在其喝的汤里,没想到自己不小心喝了身亡。第四回,贾雨村为了讨好贾府, 是非不分,胡乱了结薛蟠打死冯渊案。第四十八回,贾赦看中了石呆子的几 把扇子,要儿子贾琏想方设法地弄到自己手里而不能。贾雨村知道此事,"便 设了个法子,讹他拖欠了官银,拿他到衙门里去,说所欠官银,变卖家产赔 补,把这扇子抄了来,作了官价送了来。"贾赦不以此为耻,反而以此为荣,

拿着这些扇子责难贾琏办事不力。贾琏回了一句真话,"为了这点子小事, 弄得人坑家败业,也不算什么能为!"贾赦就生了气,以贾琏拿话堵他为由, 当场就拿东西,把贾琏"打了个动不得"(曹雪芹664、643)。这些事件看 起来五花八门,实际上都是"恶劣的情欲"在作祟。

除了这些大的恶行,小说中常见的人与人之间的尔虞我诈、仗势欺人、 斤斤计较、缺乏同情之心等,也属于第二种类型的恶。如小说第七十七回, 司棋因私下与表哥潘又安恋爱,被当作有伤风化,被赶出贾府,临行前想 到平时与自己相好的几个丫环处辞行。但负责此事的"周瑞家的等人皆各有 事务,作这些事便是不得已了,如今哪里有功夫听他的话",毫不通融地 "拉着司棋便出去了"(曹雪芹 1077、1078),连宝玉的说情也不济事。第 四十六回, 贾赦看中了鸳鸯, 欲娶来做妾。邢夫人不但不劝阻, 反而"只知 承顺贾赦以自保"(曹雪芹615),上下奔忙,为虎作伥。这些事情看似细微, 其实也是一种"恶劣的情欲"。

第一种类型的恶,在《红楼梦》中也常有表现。如司棋与表哥潘又安的 自由恋爱,虽被人发现受人讽刺也毫不羞惭。再如宝玉的不喜仕途经济,把 读书上进之人一概称为"禄蠹"。小说第三回用《西江月》词,描绘他这性格:"无 故寻愁觅恨,有时似傻如狂。纵然生得好皮囊,腹内原来草莽。潦倒不通世 务, 愚顽怕读文章。行为偏僻性乖张, 那管世人诽谤!"(曹雪芹 48)《红 楼梦》中的仕途自然是指通过科举考试进入官员的行列,经济则是"经世济 人"的意思。"仕途经济"指的就是读书做官、管理百姓。这是整个封建社 会读书人的"正道",当然更是贾宝玉这些出生于钟鸣鼎食之家、诗书簪缨 之族的贵族子弟的唯一安身立命之途。贾宝玉反对仕途经济,自然违背了其 家族利益,也违反了当时社会通行的规则。从这个角度看,是一种道德上的 恶。但是仕途经济的根本目的,是维护封建社会的长治久安。而且仕途经济 以科举考试作为通达之途,诱使、逼迫万千士子挤上科举这条独木桥,极大 地浪费了人力、物力, 束缚了士子的独立思考能力, 并不符合历史发展的方 向。从这个角度看,宝玉的不喜仕途经济,又具有历史进步的意义。由此可见, 司棋的追求自由恋爱,宝玉的不喜仕途经济,虽然违反了当时通行的道德, 被视之为"恶",但实际上正是恩格斯所说的"不为现存道德所认可的新的 道德的萌芽"。

### 二、《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中善的一面

与恶相对的是善。《红楼梦》人物建构中,善也是多种类型的。第一种 类型的善,是对维持人与人之间正常关系的准则的遵循。高楠认为:"道德 是一定的行为规范,道德的功能在于使人们形成合于一定规范的行为,道德 规范性的根据是人必然关系地生存,道德规范性实现的途径则是教育、舆论、 习惯与传统"(10)。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复杂的,为了维持社会的正常运转,

使人们在一种和谐有序的关系中生存, 社会必然形成一些规则, 对这些规则 的遵循也就是一种善。比如中国古代社会讲究的"孝",这一方面是对长辈 的尊敬和对长辈的关爱、养育之情的回报,另一方面也是正常社会运转必需 的规则。《红楼梦》中的人物,不管是真诚的还是违心的,基本都遵循了孝 的规则。薛蟠是出了名的混世魔王,但对他的母亲、妹妹,基本上仍可以说 是孝顺、友爱的。小说第三十四回,宝钗、薛姨妈因宝玉挨打的事责怪他, 他用话堵宝钗,说过了头,惹得宝钗和薛姨妈生气、难受。他自知错了,第 二天早晨,前来道歉。"薛蟠道:'我若再和他们一处逛,妹妹听见了只管 啐我, 再叫我畜生, 不是人, 如何? 何苦来, 为我一个人, 娘儿两个天天操心! 妈为我生气还有可恕,若只管叫妹妹为我操心,我更不是人了。如今父亲没 了,我不能多孝顺妈多疼妹妹,反教娘生气妹妹烦恼,真连个畜生也不如了。' 口里说着,眼睛里禁不起也滚下泪来"(曹雪芹 463)。薛蟠这话是真诚的, 后来的确有所改变,可说是对传统道德准则的一种遵循。小说第三十三回, 贾政因蒋玉涵的事,加上贾环在他耳前就金钏儿之死添油加醋地诬陷宝玉, 将宝玉痛打了一顿,用的主要理由就是"不肖"。"不肖"有不孝、品行不好、 没有出息等意,其中不孝是排第一位的。贾母在听到宝玉挨打的消息赶来后, 贾政急忙跪下。

贾母又叫王夫人道:"你也不必哭了。如今宝玉年纪小,你疼他, 他将来长大成人、为官作宰的、也未必想着你是他母亲了。你如今倒不 要疼他,只怕将来还少生一口气呢。"贾政听说,忙叩头哭道:"母亲 如此说, 贾政无立足之地。"贾母冷笑道: "你分明使我无立足之地, 你反说起你来! 只是我们回去了, 你心里干净, 看有谁来许你打。" 一面说,一面只令快打点行李车轿回去。贾政苦苦叩求认罪。(曹雪芹 446)

这段描写中贾母是真心着恼,贾政是诚心认罪。贾母恼的原因,一是她 的爱孙被打得太惨,二是贾政明明知道她喜欢宝玉,却背着她将宝玉打得如 此之惨,这实际上也是一种不孝。因此她才含枪夹棒地讽刺贾政,"你分明 使我无立足之地, 你反说起你来!"而贾政认罪的主要原因也不是他打了宝 玉,而是惊动了母亲,使母亲伤心、生气。贾母、贾政、宝玉三方围绕的核 心还是一个"孝"字。自然,在封建社会,孝有它虚伪、压制人性和个体自 由的一面,但不得不承认的是,其主导面还是积极的,这是社会稳定与发展 的必然。因此,讲究孝道,是一种道德的善。选择孝,也就是选择了善。

《红楼梦》中,善的第二种类型是一种利他的倾向与表现。《红楼梦》 中的人物,虽然出于"恶劣的情欲"对他人的打压、损害屡见不鲜,但出于 一种内心的善良,利他的倾向与言行也不少见。宝玉就不用说,他在力所能

及的范围内,给予贾府的小姐、丫环们的同情和帮助很难数清。就是凤姐这 种十分关注个人利益的人,在不损害她的利益的前提下,也能给别人施以援 手。宝玉和大观园的姑娘们要结个什么社、起个什么诗会、办个什么活动, 需要经济支持,只要找她,总能如愿(如第四十五回)。宝钗更是肯帮助人。 小说第三十七回,探春起头办海棠诗社,邀请史湘云参加。史湘云十分高兴, 自告奋勇要做个东道。宝钗私下劝她道: "'既开社,便要做东。(……) 你家里你又作不得主,一个月通共那几串钱,你还不够盘缠呢。这会子又干 这没要紧的事,你婶子听见了,越发抱怨你了。况且你就都拿出来,做这个 东道也是不够。难道为这个家去要不成?还是往这里要呢?'一句话提醒了 湘云,倒踌躇起来"(曹雪芹 500)。宝钗出主意办个螃蟹宴,她来代替湘 云做东, 替湘云解决了这个难题。

这种类型的善也不局限于贾府上层,下层同样存在,并且由于利害冲突 相对少一些,下层人士的互相同情与帮助甚至比上层更加多一些。宝玉房里 的袭人、晴雯、麝月、秋纹四个大丫环相互之间关系融洽,互帮互助。小说 第七十七回,晴雯因不讨王夫人喜欢,被撵出贾府,所有东西都不许带走。 宝玉要袭人瞒上不瞒下,把晴雯的东西送出给她。袭人回答说,"这话还等 你说,我才已将他素日所有的衣裳以至各什各物总打点下了,都放在那里。 如今白日人多眼杂,又恐生事,且等到晚上,悄悄地叫宋妈给他拿出去。我 还有攒下的几吊钱也给他罢"(曹雪芹 1084)。宝玉听了,感谢不尽。小说 第六十一回,彩云偷了王夫人房中的茯苓霜送给贾环,被发现。这其中又牵 涉到赵姨娘、探春。平儿、袭人等管事丫环撺掇宝玉应了此事, 说是自己故 意拿了,吓唬彩云等人的。免去了彩云等人的麻烦。自然,下层人员之间也 会有竞争、相互提防、甚至相互损害;也有派系之争,因主子之间的矛盾产 生嫌隙。应该说,这都是正常的,有人的地方就会有分歧和矛盾。关键在于 如何选择,选择为他人着想,自然是善的表现,如果选择损害他人,则是选 择了恶。

《红楼梦》中,善的第三种类型是对于美好的情操、美德、善行的维护、 施行与弘扬。道德是调节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规范,任何社会,都有一些众所 公认的美情、美德与善行。对于它们的维护、施行与弘扬,无疑是一种善的 表现。《红楼梦》中,有许多对爱情、亲情、友情、主仆之情(某种意义上 也是一种友情)的描写。这些 "情"中较少夹杂个人的私利,更多是一种纯 正的感情, 值得肯定。《红楼梦》中的人物除了贾环等少数否定人物之外, 大多数人物都或多或少地会有一定的美德善行。贪婪如贾雨村,在发达之后 偶遇自己当年落魄时资助过他的甄士隐的夫人,知其如今贫困,也能拿出一 些银子相赠, 并将当时曾多看了他一眼的丫环娇杏纳入为妾, 不久又转为正 妻(第二回)。刘姥姥与贾府交往,本为打秋风。但在贾府衰败,凤姐去世, 贾琏外出, 贾环王仁等以怨报德, 商量着把凤姐的女儿巧姐卖给外藩做使女,

平儿、王夫人一筹莫展时,刘姥姥古道热肠地出主意将巧姐带到乡下自己家 里藏起来, 使巧姐躲过这一劫(第一一九回)。贾政继承了贾府对待下人宽 厚的传统。小说第三十三回,贾政听贾环说金钏儿跳井自杀之事,问道:"好 端端的, 谁去跳井? 我家从无这样的事情, 自祖宗以来, 皆是宽柔以待下 人。——大约我近年于家务疏懒,自然执事人操克夺之权,致使生出这暴殄 轻生的祸患。若外人知道,祖宗颜面何在!"(曹雪芹 443)贾政的问话虽 然有些迂腐,且显出其事务处理方面的平庸。但其秉持"宽柔以待下人"家 族传统本身还是值得肯定的。

自然,对于贾府的"宽厚"可以从不同的角度进行探讨。比如,是他们 是真的宽厚,还是口头上的"宽厚"?贾府的宽厚是为了下人,还是为了自己, 即为了更好地对下人进行统治?等等。在《红楼梦》中,可以找到贾府很多 不宽厚的事例,如王夫人的撵金钏、赶晴雯,王熙凤的罚婆子、惩丫环等。 不过在小说中,我们也的确可以找到很多对于下人宽厚的事例。比如贾母对 鸳鸯、黛玉对紫娟等。贾府的丫环进了贾府之后,一般都不愿出去,如果贾 府对待下人十分苛刻,她们应该不会如此。而更重要的是,这种对于宽厚传 统的宣扬,即使只是表面的宣扬,也会在一定程度上使贾府成员对于自己不 宽厚的行为有所收敛。小说第一零一回,凤姐晚上听见奶妈挫磨巧姐,要平 儿去打那奶妈几下,把巧姐抱到她这边来睡。平儿劝道"奶奶别生气,他那 里敢挫磨姐儿,只怕是不隄防错碰了一下子也是有的。这会子打他几下子没 要紧,明儿叫他们背地里嚼舌根,倒说三更半夜打人"(曹雪芹 1380)。凤 姐也不好再说什么,奶妈的一顿打也就此躲过。宽厚传统对凤姐惩罚奶妈起 了一定的抑制作用。

自然,不能否认贾府对下人的宽厚有为自己着想的一面,换个角度,也 可以说,宽厚也好,不宽厚也好,实际上都只是一种统治手段。但正如葛兰 西的文化霸权理论所说,统治阶级或统治集团要获得统治的合法性,需要被 统治阶级的同意,通过其自愿的赞同来获得,而不是通过压制或暴力。而要 获得被统治方的赞同就必然需要双方的谈判,而有谈判也就有让步、折衷与 平衡。统治阶级需要将被统治阶级的利益纳入到自己的利益体系中来。而对 于被统治阶级来说,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当统治者的统治稳固的时候,统治 者考虑他们的利益总比不考虑他们的利益要好。在《红楼梦》这个特定的时空, 贾府的"下人"们没有力量改变权力结构,因此对于下人来说,贾府秉持宽 厚的方针,总比采取残暴的政策要好。即使他们的宽厚有为自己考虑的一面, 也是值得肯定的。总的来说,还是一种善的表现。

### 三、《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的复杂性

《红楼梦》人物身上,善恶两种因素并不是黑白分明、界线清楚,而是 相互交织、你进我退,有时甚至是正反交互的。从道德的角度看,《红楼梦》 人物善恶两种因素之间的关系,呈现出四种复杂的情况。

其一,是恶恶相对。小说第十二回,贾瑞对凤姐图谋不轨。而凤姐则"毒 设相思局",利用贾瑞对她的欲望,反复设局惩罚贾瑞。她先是把他哄骗到 西边穿堂吹了一夜北风,差点冻死。继而又将他哄骗到一间空房,安排人来 捉奸,并将"一净桶尿粪从上面直泼下来,可巧浇了他一身一头"(曹雪芹 164)。贾瑞经这两次折腾,加上相思无望,大病不起,凤姐又拒绝给他祖父 人参以救他命,终于使其一命呜呼。从道德角度看,贾瑞觊觎他的嫂子凤姐, 自然德行有亏,错在前面。但是凤姐不是正面拒绝,严词相告,而是睚眦必报, 以恶对恶, "毒设相思"之局, 径取贾瑞性命, 用一个更大的恶惩罚一个较 小的恶,不仅德行上的亏空更大,而且十分歹毒。再如贾环,不仅长相猥琐, 而且终整部小说,没有做过一件好事,与丫环赶围棋作耍输了赖账、推烛油 泼宝玉、试图将巧姐卖与外番,恶上堆恶,没有最坏、只有更坏。

其二,是善善相加。小说第四十二回,黛玉因行酒令,引了《牡丹亭》 《西厢记》中的戏文,宝钗听见了,找机会规劝她说:"'咱们女孩儿家不 认得字的倒好。男人们读书不明理,尚不如不读书的好,何况你我。〔……〕 你我只该做些针黹纺织的事才是,偏又认得了字,既认得了字,不过拣那正 经的看也罢了,最怕见了些杂书,移了性情,就不可救了。'一席话,说的 黛玉垂头吃茶,心下暗伏,只有答应'是'的一字"(曹雪芹 568)。宝钗 的思想,自然有其陈腐的一面。但她以此劝黛玉,却是一番好心。黛玉因此 感激。因为她自忖,如果是宝钗说了那些话,被她发现,她是"再不轻放过 你的;你竟不在意,反劝我那些话,可知我竟自误了"(曹雪芹 607)。从此, 黛玉消除了对宝钗的成见,把她当姐姐相看。宝钗以善意对黛玉,黛玉也以 善意回报。再如平儿,心地善良、聪明能干、巧于周旋。她是贾府内务总管 凤姐的得力助手、又是贾琏的妾,处在凤姐与贾琏、凤姐与贾府下人、贾府 下人与主子等多重矛盾之间,却能尽力与人为善,各种事情处理得平贴稳妥, 各方都叫好。小说一一九回,贾琏打算扶她为正,也是善有善报。

其三,是善恶混杂。《红楼梦》中,善恶混杂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同 一类人善恶却大有不同。贾赦与贾政是亲兄弟,但贾赦恶行昭彰而且没有顾 忌,强夺石呆子扇子,弄得他家破人亡;强娶鸳鸯为妾,不如愿便恶言相逼。 而贾政则谨言慎行,一切按规矩行事,从不作恶。善恶混杂的另一方面,是 同一个人,既有善的一面,也有恶的一面,比如凤姐。凤姐爱钱、泼辣、歹毒, 为了弄钱不择手段,但她明事理、识大体,尊敬长辈,友爱平辈,有时也能 顾大局舍点小钱。因此虽然有德行亏空的一面,仍基本上是大家喜爱的人物。

其四,是善恶两面。所谓善恶两面,是指同一人物的某些行为或某件事情, 从这个角度看是善,换个角度,则可能是恶。如贾政的痛打宝玉,从一个方 面看,他打宝玉是因为宝玉与戏子来往,且害死了一个丫环¹,从这个角度看,

<sup>1</sup> 这实际上是不准确的,但对贾政来说却是真实的,因为他相信了贾环的话。

他的这一行为是善的。但从另外一个角度看,贾政痛打宝玉,违背了其母亲 的意愿,是一种不孝,因而又有恶的意味。而且他痛打宝玉背后的原因,是 宝玉的不喜仕途经济,这在贾政看来,是大逆不道的行为。然而正如恩格斯 论述的,宝玉的不喜仕途经济,实际上是一种新道德的萌芽。从这个角度看, 贾政因此而惩罚他,不能不说是一种逆历史潮流而动的行为,因此又是一种 道德的恶。司棋的自由恋爱也是如此。从当时通行道德的角度看,这是一桩 丑事,但从历史发展的角度看,这又是值得肯定的。而且即使在当时的环境中, 男女的自由恋爱也并不少见。宝玉与黛玉的感情,实际上也是一种自由恋爱。 虽然没有突破底线,没有被人抓住把柄,但其热烈的程度比之司棋与她表哥 的爱情应该是有过之而无不及。从这个角度看,司棋的自由恋爱只是在正统 派那里才是一种恶,在民间或者说在年轻人眼里不说是种善,至少是可以理 解的。

如果考虑到历史的因素,《红楼梦》人物的善恶关系则更加复杂。历史 主要指的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作为人文科学之一的历史,是人类 对这一过程的认识与知识。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推动社会发展的主要动 力是生产力、生产关系以及二者之间的矛盾斗争,而矛盾的主要方面则是生 产力。生产力总是变化发展的,由此推动生产关系、人类社会不断地变化发 展。因此,历史评价的主要标准是生产力以及与之相关的社会发展。能够推 动生产关系、人类社会向前发展的,就是进步的、革命的,反之,则是落后的、 反动的。

由于评价标准不同,道德与历史之间的关系并不是固定的正比例关系。 道德领域善的东西在历史领域不一定是进步、革命的,道德领域恶的东西在 历史领域也不一定是落后的、反动的。《红楼梦》人物身上善恶两种因素, 从历史的角度看,便又增添了一层复杂性。比如贾政的清廉。小说第九十九回, 贾政放了外任,做了江西粮道,一心只想做清官,但又缺乏相应的办事能力, 既理不了政务,又管不了家人。于是家仆"李十儿便自己做起威福,钩连内 外一气的哄着贾政办事,反觉事事周到,件件随心。所以贾政不但不疑,反 多相信"(曹雪芹 1365)。政务没有办好,下面的官员所花银两,比贪官在 任时还多。他自己一心清廉, 甚至因为官俸不足应付任上开支, 不得不从家 里拿钱维持,然而恶名已经在外,终于被节度使参了一本,请旨革职。清廉 当然是种美德,但贾政只是为清廉而清廉,却缺乏维持清廉所必需的履职能 力,无法促进当地的发展,而且他只能做到自己清廉,却无法管住下属的贪 赃枉法,从历史的角度看,他的清廉也就一文不值,缺乏历史的积极意义。

应该指出的是,与道德内涵相比,《红楼梦》人物特别是贾府人物的历 史内涵相对要弱一些。作为贾府的核心成员之一的凤姐精明能干,喜欢弄权, 然对于家族与社会的发展,却缺乏清醒的意识。倒是同为贾府成员,小她一 辈的贾蓉媳妇秦可卿对此有比较清醒的意识。小说第十三回,去世前夕,秦

可卿托梦凤姐, 劝她"趁今日富贵, 将祖莹附近多置田庄房舍地亩, 以备祭 祀借给之费皆出自此处,将家塾亦设于此。"以备家族"败落下来,子孙回 家读书务农,也有个退步,祭祀又可永继。若目今以为荣华不绝,不思后日, 终非长策"(曹雪芹 170)。但凤姐对秦氏的建议虽然深以为然,却因为种种 原因并没实行。以至于若大的贾府到最终是"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 地真干净"(曹雪芹 86)。历史意识的缺乏,使凤姐这样的贾府的实际掌权 人对于家族的未来缺乏应有的关注与谋划,这一定程度上导致了贾府的衰亡。

当然,也不局限于凤姐,历史意识的缺乏,实际上是大多数贾府成员 的共同特点。《红楼梦》第五十三回,乌进孝交租少于预期,贾珍等正愁着 无法过年,但贾母等女眷仍只管筹办元宵夜宴。而贾珍等人虽然觉得手头紧 张,入不敷出一年胜似一年,但该奢侈的照样奢侈,要浪费的照样浪费。第 五十六回,因凤姐身体欠安,探春等临时管家,为了节省开支,将些园子包 给女仆管理,既省了费用,还可以有些收入。第六十二回黛玉谈到此事,夸 赞有加: "'要这样才好,咱们家里也太花费了。我虽不管事,心里每常闲 了,替你们一算计,出的多进的少,如今若不省俭,必致后手不接。'宝玉 笑道: '凭他怎么后手不接, 也短不了咱们两个人的"(曹雪芹 857)。这 实际上也是一种历史意识的缺乏。宝玉的反对仕途经济虽然具有历史进步性, 但这只是客观意义, 主观上宝玉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胡适认为, "《红楼 梦》只是老老实实地描写这一个'坐吃山空'、'树倒猢狲散'的自然趋势" (胡适 29)。实际上,正是因为贾府大多数人对家族前程与社会发展缺少一 种较深入的历史认识,加上整个家族运转的惯性和部分家族成员的倒行逆施, 大家盲人瞎马,只看到自己眼前的一点东西,凭着感觉行舟,贾府的衰亡才 是不可避免的。

#### 四、《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的建构方式

《红楼梦》人物一个个栩栩如生、形象丰满, 其道德内涵复杂、具体, 很少简单化、脸谱化的倾向。之所以如此,与其建构方式密切相关。

《红楼梦》人物道德内涵的建构方式,可以从四个方面探讨:

其一,写出人物道德的复杂多样性。李希凡认为:"曹雪芹写人物是复 杂的,他写出了真实的矛盾的各个方面"(李希凡27)。《红楼梦》人物的 道德内涵,既有善恶的对立与交融,又有道德与历史的对照与渗透。小说在 建构人物的道德内涵时,很少单一的漫画式勾勒,而是尽量写出其复杂多样 和动态发展。如贾宝玉的不喜仕途经济,违反了当时通行的道德与社会规则, 是一种恶。但是由于仕途经济的封建性质,他的不喜仕途经济又具有历史的 进步性,实际上是一种新的道德的萌芽,从另一个角度看又具有善的性质。 不过,宝玉虽然不喜仕途经济,但在贾政的逼迫下,在贾母、王夫人、宝钗、 袭人等的劝说下,还是做了妥协,不仅读了一些仕途经济方面的书籍,而且

参加了科举考试,并且中了第七名举人,举家欢喜。但仕途经济之路毕竟不 是他的选择,为了逃避这条生活之路,逃避他不喜欢的贾府环境,他考试之 后选择了出走,这又是对于仕途经济一种新的反叛,加速了贾府的衰亡。围 绕仕途经济,宝玉的性格不仅复杂,而且是不断发展的。1

王国维认为: "则夫绝弃人伦如宝玉其人者,自普通之道德言之,固无 所辞其不忠不孝之罪; 若开天眼而观之,则彼固可谓干父之蛊者也。知祖父 之误谬,而不忍反覆之以重其罪,顾得谓之不孝哉?"王国维从人生解脱的 角度认为,"世界人生之所以存在,实由吾人类祖先一时之误谬"(15)。 人生苦难在于有欲,摆脱欲望只能出世。贾宝玉的出家从一般伦理的角度看 是不孝,但它通过出离欲望而找到了永久的解脱,纠正了人类祖先陷入欲望 之中无法自拔的谬误,因此又是大孝。这段论述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了宝玉道 德内涵的复杂性。

为了写出人物道德内涵的复杂,小说经常采用善恶交错、善恶交融的方 法。有时在人物惯常的性格中奏响一个特别的音符,抹上一笔别样的色彩。 如林黛玉,她一直是宝玉不喜仕途经济的坚定支持者,然而宝玉挨打之后, 第三十四回黛玉来看他,见面的第一句话就是:"你从此可都改了吧!"(曹 雪芹 452) 这话一是心痛宝玉, 二是知道宝玉挨打的原因是因为其不喜仕途 经济, 因此劝他改正, 以讨贾政欢心。虽然宝玉伤好之后, 她还是支持宝玉 的所作所为。但这一时的软弱与妥协,却显示了其内心世界的复杂。联系到 在宝钗劝她多注意女德少看点杂书时,她的点头称是(第四十二回),其内 心世界的复杂就更加明显。一方面,她与宝玉一样,对仕途经济有着天生的 嫌厌,另一方面,她对通行的道德观念又有认同、屈服的一面。宝玉有较强 的平等思想,而且喜欢女儿,不喜欢男人,常说"女儿是水作的骨肉,男人 是泥作的骨肉。我见了女儿,我便清爽;见了男子,便觉浊臭逼人"(曹雪 芹 28)。这使他能够与丫环们平等相待,有时甚至曲意逢迎,以讨她们高兴。 如第三十一回,为了使晴雯高兴,特意拿了扇子让她撕。但有时也有发怒的 时候。小说第三十回,宝玉途中遇雨,急着跑回怡红院,可是叫了半天,却 没人来开门。"宝玉一肚子没好气,满心里要把开门的踢几脚,及开了门, 并不看真是谁,还只当是那些小丫头子们,便抬脚踢在肋上。袭人'嗳哟' 了一声。宝玉还骂道: '下流东西们!我素日担待你们得了意,一点儿也不怕, 越发拿我取笑儿了'"(曹雪芹 415)。由此可见,宝玉是知道自己的主子 地位的,他待下人好,只是他愿意,当他不愿意时,他就将这"好"收回去了。 这样,他的善行也就带上了复杂的色彩。

其二, 道德内涵总是隐含在鲜明的形象之中, 让具体的行为、事件显示 其道德内涵。黑格尔的名言: "美就是理念的感性显现" (黑格尔 142)。

<sup>1 《</sup>红楼梦》中,贾宝玉性格的发展,罩上了一个超自然的框架。但其实去掉这个框架,他 的性格及其发展完全可以从现实生活中得到解释。小说中的其他人物也是这样。

理念以抽象的形式存在着的时候,它还不是美的,只有当理念以形象的形式 显现出来时,才是美的。优秀的作家从不表现抽象的观念,而是将观念渗透 在形象之中,通过形象间接地表现出来。《红楼梦》人物的道德内涵也是如此。 如薛宝钗,她在小说中总是以稳重、贤淑、大方、明理、懂事著称,但又有虚伪、 有心机、城府深的一面。王昆仑认为: "商业世家无形中赋予了宝钗以计较 利害的性格,善于把握现实利益的人必须能控制自己的感情;她永远以平静 的态度、精细的方法处理着一切"(王昆仑3)。但是对于宝钗性格肯定的一面, 小说写得具体细腻,对于宝钗性格否定的一面,小说则未直接描写,读者必 须通过相应的描写,细细地分析,才能体味出来。小说第二十二回,贾母等 人给宝钗过十五岁生日,晚间,大家都在贾母处说笑。"贾母因问宝钗爱听 何戏,爱吃何物等语。宝钗深知贾母年老人,喜热闹戏文,爱吃甜烂之食, 便总依贾母往日素喜者说了出来。贾母更加欢悦"(曹雪芹 292)。宝钗看 人说话,有她通情达理的一面,但也的确也有其虚伪、城府的一面。小说第 二十七回,宝钗一人扑蝴蝶,来到滴翠亭前,听见红玉、坠儿在里面谈男女 私事,忽然其中一人提议打开亭子的槅子,以防有人偷听。她怕两个丫环发 现她听到了她们的私房话,又来不及走开,于是想了一个"金蝉脱壳"的办 法。"故意放重了脚步,笑着叫道:'颦儿,我看你往哪里藏!'一面说, 一面故意往前赶。"进了亭子,还故意"寻了一寻"(曹雪芹 364)。使得 两个丫环疑惧不定,商量对付的办法,把她们的矛头引向了黛玉。这就不光 是心机重、有城府,而且有点"心机偏"了。《红楼梦》中,因为宝玉的原因, 黛玉与宝钗之间存在矛盾,后来却成了好姐妹。对于两人要好的原因,黛玉 曾多次坦率地表露过心意。在第四十九回,宝玉见黛玉与宝钗好得像亲姐妹 一样,觉得奇怪,询问黛玉"是几时孟光接了梁鸿案?""黛玉笑道:'谁 知他竟真是个好人,我素日只当他藏奸。'因把说错了酒令,连送燕窝病中 所谈之事,细细地告诉了宝玉。宝玉方知缘故,因笑道: '我说呢,正纳闷 "是几时孟光接了梁鸿案",原来是从"小孩儿口没遮拦"就接了案了,"(曹 雪芹 659-660)。从黛玉的话中可以看出,她是真心与宝钗好,将她当姐妹看。 但宝钗却从未像黛玉这样打开心扉。她是真心与黛玉好,还是只是一种社交 手段,在小说中找不到确切的证据。小说以这样一种方式,暗示了宝钗虚伪 与城府的一面。

其三,按照生活的本来面貌进行描写。如实地表现生活的本来面貌,是 现实主义的基本要求,《红楼梦》描写人物时严格地遵循了这一要求。其人 物的道德内涵像现实生活中的人一样,真实自然,既不走极端,也不按照某 种观念或者标准划线。

《红楼梦》中的丫环处于贾府的底层,同时又属于"水做的骨肉",为 作者同情的对象。不过小说并没有因此而故意拔高她们的情操修养和道德水 平,而是根据生活的逻辑,写出她们性格的多个方面。小说第二十四回,宝

玉回家后想喝茶,正好几个大丫头都不在,一个叫红玉的丫头趁机给宝玉斟 茶,不想却被秋纹、碧痕两个大丫头碰见。两人很不高兴。秋纹"兜脸啐了 一口, 骂道: '没脸的下流东西! 正经叫你催水去, 你说有事故, 倒叫我们去, 你可等着做这个巧宗儿。一里一里的,这不上来了'"(曹雪芹 331)。小 说第二十七回,红玉被凤姐喊去办事,又碰上晴雯等人。晴纹怪她不在怡红 园当值,红玉解释了一下。"晴雯冷笑道:'怪道了!原来爬上高枝儿去了, 把我们不放在眼里。〔……〕有本事从今儿出了这园子,长长远远的在高枝 儿上才算得'"(曹雪芹 365)。经过几次挫折,一心想在宝玉房中出人头 地的红玉心灰意冷,最后借凤姐看上她的机会改换门庭,转到凤姐手下去了。

从道德的角度看、《红楼梦》中、只有相对的好人和坏人、没有绝对的 好人和坏人。宝玉、黛玉、宝钗、凤姐、贾政、贾琏、贾母,都有其好的一面, 也有其不好的一面。黛玉聪明、有才、待人真心,与宝玉一样,不追求仕途 经济,但也有尖刻、使小性子的一面。凤姐爱钱、贪婪、为达目的不择手段, 但又精明能干、八面玲珑、花费不大也能做点助人的事。即使反面人物,也 不是头顶长疮脚底流脓的十恶不赦。比如贾环,是小说中少数几个完全否定 的人物,没做过一件有德行的事情,也没做过一件有光彩的事情。但尽管如 此,小说也没有把他写成恶的化身,为作恶而作恶。他的作恶,都有一定的 前因后果。他用烛油烫宝玉,是忌妒宝玉的得宠;将巧姐卖与外番,是因为 巧姐小时一见他就哭, 因此结怨; 他丢掉彩云冒着风险给他拿来的东西, 是 因为他怀疑彩云和宝玉有私情。换句话说,他不是为了作恶而作恶,而是为 了维护自己的利益而作恶,加上庶出的地位带给他的委屈,和年轻人的不成 熟。因此, 贾环虽然还是作恶, 但与十足的恶棍还是有区别。再如泼皮倪二, 虽然无赖,但也还有讲义气的一面。这些反面人物,仍然保持了一定的现实 生活的复杂性。这种人物道德建构方式,不仅使《红楼梦》人物贴近现实生活, 而且使其丰满具体、栩栩如生。

其四, 让人物在伦理选择中形塑自己的形象。道德属于伦理的范畴, 《红楼梦》人物的道德内涵并不是先天具有而是后天形成的。小说通过他们 对善恶的选择,动态地形塑他们的形象。聂珍钊认为: "伦理选择具有两方 面的意义。一方面,伦理选择指的是人的道德选择,即通过选择达到道德成 熟和完善;另一方面,伦理选择指对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道德选项的选择,选 择不同则结果不同,因此不同选择有不同的伦理价值。""在具体的选择 中,由于选择的伦理性质的不同,其选择过程和选择结果亦不同"(聂珍钊 267)。《红楼梦》人物面临的环境是复杂的,伦理道德情境往往同时呈现在 他们面前,迫使他们进行选择,从而形成其不同的性格与形象。贾宝玉满一 岁抓周时,"世上所有之物""一概不取,伸手只把那些脂粉钗环抓来"(曹 雪芹 28)。这可以说是他的第一次伦理选择,在世上所有之物中,他选择了 脂粉钗环,说明他选择了与闺阁为伍的情情与情不情之路。长大后宝玉不喜

仕途经济,因此遭到贾政的毒打。毒打之后,他又面临选择,是继续走情情、 情不情之路,还是走仕途经济之路,他选择了虚与逶迤的态度,继续走他的 情情、情不情之路,但表面上也学习一点与仕途经济有关的东西。宝玉第三 次重要的伦理选择是参加科举考试,这表面上看是对家族传统与压力的屈服, 但实际上是"走求名利无双地,打出樊笼第一关"(曹雪芹 1580)的重要一步, 同时也是报答父母长辈养育之恩、实行孝道的一个重要环节,而不是他选择 了仕途经济的表征。因为接着他做出了第四个重要的伦理选择:出家做和尚。 这一选择不仅使宝玉彻底走出了仕途经济,也间接造成了贾府的衰亡。小说 正是通过这一个又一个伦理选择,形塑了贾宝玉的形象,形成了宝玉不喜仕 途经济、情情、平等、尊孝的性格。

不仅宝玉,《红楼梦》中的其他人物也往往是通过伦理的选择来形塑自 己形象的。比如王夫人表面上看,是一个吃斋念佛、宽仁慈厚、不大管事的人。 但在小说中,她通过两个伦理的选择显示出了自己相反的另一面。一个选择 是小说第三十回。王夫人假寐养神,宝玉跑来与金钏儿调笑。王夫人却打了 金钏儿一个巴掌,不管金钏儿一再苦求,将她撵出了贾府。而在第三十二回, 金钏儿因此而跳井自杀后,她又企图推卸责任,告诉宝钗,说是"原是前儿 他把我的一件东西弄坏了,我一时生气,打了他几下,撵了他下去。我只说 气他两天,还叫他上来,谁知他这么气性大,就投井死了。岂不是我的罪过"(曹 雪芹 438)。宝玉与金钏儿调笑时,王夫人只是假寐,她完全知道这次调笑 是宝玉开的头,她可以批评宝玉,也可以管教金钏,或者把她撵出贾府,但 在三种选择中,她选择了最严厉的一种。在宝钗面前,她可以坦诚相告金钏 投井的原因,也可以掩盖真相,推卸自己的责任,二种选择中,她又选择了 虚伪的一种。1通过这两次选择,王夫人残忍、虚伪的一面就活灵活现地显现 出来了。实际上,贾府几次对下人特别是丫环的打击迫害,都是王夫人发动 或者是在她的授意、支持下进行的,如第七十四回的抄检大观园,第七十七 回的撵晴雯、赶四儿等。也正是通过这些伦理的选择,《红楼梦》确定了人 物的道德本质,具体化了人物的道德内涵。

文学作品是虚构的, 但又与现实生活有着种种联系。探讨《红楼梦》人 物的道德内涵,基础是作品,参照是现实,关联到历史。《红楼梦》博大精深, 还有很多空白留待我们去深入探讨。我们应该在这些方面多努力,以不辜负 伟大的作品。

#### **Works Cited**

曹雪芹、高鹗著:《红楼梦》。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年。

<sup>1</sup> 应该说明的是,由于王夫人在贾府的地位,她关于金钏死因的说法,不可能只局限于她和 宝钗之间,肯定会扩散开来,成为贾府关于金钏死因的官方说法。第三十三回贾环在贾政面前 的添油加醋,不可能取代王夫人的说法。这样,真相就被掩盖了。

- [Cao Xueqin and Gao E. A Dream in Red Mansions.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 恩格斯: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年。
- [Engels, Friedrich. "Ludwig Feuerbach and the End of Classical German Philosophy." Selections From Marx and Engels Volume 4. Beiji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2.]
- 高楠: 《文学道德论》。北京: 人民出版社,2015年。
- [Gao Nan. Theory of Literary Morality. Beij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5.]
- 黑格尔:《美学》第1卷,朱光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年。
- [Hegel, Georg Wilhelm Friedrich. Aesthetics. Trans. Zhu Guangqian. Beijing: The Commercial Press, 1979.]
- 胡适: "《红楼梦》考证(改定稿)",《红楼梦研究参考资料选辑》第一辑,人民文学出版 社编辑部编。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3年。
- [Hu, Shi. "Textual Research o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Revised Draft)." A selection of reference materials for the Study of the Dream of red Mansions Volume 1. Ed.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73.]
- 李晶: "从《红楼梦人物论》说起——李希凡先生访谈漫记",《红楼梦学刊》1(2019): 23-27。
- [Li Jing. "Begin From The Comment on Characters of A Dream of Red Mansions—An interview with Mr. Li Xifan." Studies o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1 (2019): 23-27.]
- 罗国杰等编著:《伦理学教程》。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5年。
- [Luo Guojie et al. Ethics Course. Beijing: China Renmin UP, 1985.]
- 马克思: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
- [Marx, Karl. "An Outline of Feuerbach." Selections From Marx and Engels Volume 1. Beiji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2.]
- 聂珍钊:《文学伦理学批评导论》。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
- [Nie Zhenzhao. Introduction to Ethical Literature Criticism.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14.]
- 王国维: "红楼梦评论",《王国维文学美学论著集》,周锡山编校。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 1987年。
- [Wang Guowei. "Comments on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Wang Guowei's works on Literature and Aesthetics, Ed. Zhou Xishan. Taiyuan: Beiyue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1987.]
- 王昆仑: "红楼梦人物论",转引自冯其庸: "永远芬芳的红学奇葩——《红楼梦人物论》序", 《河南教育学院学报》1(2004):1-3。
- [Wang Kunlun. "On the Characters of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quoted from Feng Qiyong. "Forever Fragrant redology miracle—On the Characters of A Dream of Red Mansions." Journal of Henan Institute of Education 1(2004):1-3.]